

证券代码：430564

证券简称：天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0

##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进行工商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6号高新银座1幢2单元20910室 邮政编码 710075。	第四条 公司住所：西安高新区纬二十六路169号中交科技城东区M栋16层 邮政编码 710117。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44.5018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344.5018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
第一四八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八）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5%以下的事项； （九）审议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	第一四八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八）批准不属于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或董事长批准范围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p>的债务和费用)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且绝对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下的事项;</p> <p>(十) 审议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且绝对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下的事项;</p> <p>(十一) 审议交易产生的利润或交易标的(如股权)相关的净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且绝对金额在 125 万元以下的事项;</p> <p>(十二) 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九) 总经理或其近亲属为关联交易对方的, 相应事项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p> <p>(十) 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是

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新路 6 号高新银座 1 幢 2 单元 20910 室

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纬二十六路 169 号中交科技城东区 M 栋 16 层

除上述修订外, 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公开发行结果及实际经营需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公司制定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

### 三、备查文件

(一)《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